

老板娘:你弟媳拿钱不办事 副局长:没有弟弟何来弟媳

嗜赌女冒充南京市公安局副局长弟媳,诈骗 10 万挥霍一空

一名离异女子的前夫的名字和南京市公安局一副局长只有一字之差。就因为这一字之差,该女子就谎称自己是副局长的弟媳,以帮人办事为名,骗了一个旅馆老板 10 万元。受害人花了钱却迟迟不见事情办成,就给局长信箱写了一封投诉信。副局长看到后回复:“没有弟弟,何来弟媳?”这场骗局这才露了馅,目前这位“副局长弟媳”涉嫌诈骗罪,正被检察机关审查起诉。

给局长写投诉信揭 开骗局

去年 12 月底,南京市公安局局长信箱收到一份投诉信,一位名叫李丽的旅馆老板娘说,她先后花了 10 万元让公安局副局长的弟媳办事,但是大半年过去了,一件事情都没有办成,希望公安局领导能关心一下此事。在投诉信中,李丽还写明了这位副局长弟媳的姓名,以及单位和职务:王梅,南京市某公安分局档案室的民警。

这位副局长看到投诉信后,给李丽回了八个字,“没有弟弟,何来弟媳?”这位副局长很重视此事,要求分局和派出所好好查一查,是不是有人在行骗。

警方很快查明,南京市

某公安分局档案室根本没有王梅这个人,整个公安系统也没有。看来,这个王梅确实打着副局长的旗号行骗。经过调查,警方查明了王梅的真实身份,并准备抓捕。此时,王梅也知道自已难逃法律惩罚,主动到派出所投案自首,希望得到从轻处罚。

据交代,从去年 4 月份开始,王梅以“副局长弟媳”的身份骗取李丽信任,以低价买经济适用房、帮助办户口等为名,骗取了李丽 10 万元。

赌徒变身“副局长 弟媳”

王梅今年 52 岁,曾经开过一个小饭店,但是因为沉迷打麻将和丈夫离异了,饭店也因此关门。此后王梅整天泡在棋牌室内,麻将就是她的一切。离婚时房产判给了丈夫,王梅住在娘家,为了打牌方便,王梅从去年 1 月份开始,就住在棋牌室附近的一个旅馆里,每天的住宿费是 30 元。

在旅馆住了一段时间,王梅和旅馆老板张伟、老板娘李丽关系处得不错。王梅看出来旅馆老板挺有钱的,就产生了骗钱的想法。王梅原来的住处离公安局宿舍不远,所以对公安局那些领导的名字挺熟悉。王梅的前夫与一名公安局副局长只有一字之差,这给了王梅行骗的灵感。

王梅跟李丽说:“我是公安局副局长的弟媳,你有什么事情我能帮上忙的就说一声。”就这样,双方的关系越来越好,王梅和张伟还以姐弟相称。

去年 4 月份,张伟想要买房子。王梅感觉机会来了,就说:“我刚花 3 万元订了一套经济适用房,总价 13 万,可以让给你们。”张伟大喜。几天后,王梅说自己的房子留着还有用,但是她认识一个老板,可以再弄一套,张伟同意了。王梅就找路边广告办了一个公司证明,再拉了一个牌友冒充公司老板。两人把张伟骗到一家足疗店,谈好之后,用一张假收据骗了张伟 3 万元定金。

雇人冒充副局长打 来电话

张伟还开了一个药店,想要办一个医保定点,按照规定,医保定点药房的人员中必须有两个以上南京户口,张伟想把侄女的户口迁过来,但是不符合条件。张伟自然就想到了王梅,王梅听完后,知道机会又来了,“这件事可以办好,但是需要打点一下。”就这样,王梅从张伟手里拿了 5000 元现金。

但是王梅根本没有能力办这件事,面对张伟夫妇的催促该怎么办呢?王梅想到了一个缓兵之计,她在路边找了一辆马自达,给了司机 10 元钱,然后对司机交代了

一番。王梅回到旅馆后,“副局长”就打了电话,王梅对着电话说:“暂时办不了啊,要不你直接跟人家解释一下吧。”

说完她把电话递给了张伟,张伟听到“副局长”说,“现在名额没有了,要到明年才能办,我让王梅把钱退给你吧。”张伟连忙说:“不用了,明年办也行的。”

“副局长”这么客气,让张伟夫妇对王梅的能力更加信任了。过了一段时间,警方来到张伟的旅馆查案,问了一些情况就走了。

王梅又瞄准了这一情况,她吓唬张伟说:“有人在旅馆交易毒品,警察来查案的时候发现你们登记不规范,你们可能会有大麻烦了。”

张伟吓坏了,连忙求王梅帮忙。王梅说:“你给我一万块钱,我负责帮你搞定。”几天后,王梅在棋牌室打了个电话给张伟:“我正在跟分局的几个领导吃饭,事情搞定了,你过来敬个酒,向人家表示一下谢意。”老实的张伟立即说:“我就不过去了,谢谢你啊姐姐。”其实,王梅早就料到张伟不会出面,就顺势推舟来了这么一招,让张伟深信不疑。

假造儿子遗嘱证明 自己有钱

此后,王梅又谎称自己要购买门面房,但是钱暂

时取不出来,两次向张伟夫妇借了 45000 元。后来,王梅又谎称自己的一辆大客车在外地出了事故,急需钱处理,又向张伟夫妇借了 1 万元。到 2007 年底,王梅一共骗取张伟夫妇 10 万元。

为了不让对方产生怀疑,王梅还伪造了一份遗嘱。王梅伤心地对张伟说:“我儿子有出息,在英国上学,毕业后在英国工作,没想到出了车祸,留给了我 38 万英镑遗产。”

王梅拿出一份遗嘱和一张盖有交通厅公章的证明,张伟夫妇看完后连声安慰。王梅是有一个 20 多岁的儿子,但好好地在南京生活,王梅竟然“残忍”地让儿子“去世”了。

王梅的骗局一直都是滴水不漏,她还经常把张伟夫妇带到自己的娘家玩。张伟一看姐姐家中情况真的挺不错的,根本不会怀疑王梅是骗子。但是,时间一长,张伟夫妇就纳闷了,花了这么多钱,为什么王梅办的事情一件都没有办好。李丽又不好意思当面问王梅,于是抱着试一试的态度,上网给公安局局长信箱写了一封信,这才揭开了骗局。

据了解,王梅所骗的 10 万元,已经被她用于还赌债和赌博挥霍一空。(文中人物为化名)

通讯员 小周 快报记者 吴杰

江宁发现 西汉士大夫墓葬



从洞口可以看到大棺套着一个小棺 快报记者 薛林 摄

快报讯(记者 薛林)前天,江宁区滨江开发区地秀路一工地上,发现一处古墓葬,一棺一椁。江宁区博物馆考古专家现场调查后表示,这座古墓是西汉士大夫墓葬,距今已有 2000 多年历史。

昨天上午,记者赶到该工地。古墓的位置位于工地内一座山头上,漆黑的棺木呈四方形,厚约 12 厘米。棺木下向外渗出黑水,有一股难闻的怪味。工人猜测,黑水很可能是棺木里的防腐剂。

工人称,发现古墓后,他们立即报了警。民警赶来,也怀疑是古墓葬,便通知了江宁区博物馆。考古人员现场了解和查看,初步确认这是一座西汉时期的古墓葬,距今已有 2000 多年的历史。专家说,这座西汉墓葬,为一棺一椁,也就是大棺套小棺,属当时士大夫墓葬,相当于现在的市级领导,或更高级别的干部。

据史料记载,早在汉代,附近一带有许多贵族墓葬。到了六朝时期,由于这里的风水好,也成为了六朝时期的皇家陵寝。考古人员表示,将对这座西汉士大夫墓葬进行考古发掘。(李先生爆料奖 70 元)

多疑女婿 两次火烧丈人家

快报讯(通讯员 丁晓头 记者 吴杰)夫妻吵架后,妻子负气回了娘家。丈夫认为这是妻子娘家人唆使的结果,两次前往纵火报复。虽然没有造成严重后果,但是他已经构成了放火罪。近日,这名冲动的丈夫被高淳县检察院批准逮捕。

40 岁的邢某和妻子是高淳县同一个村的村民,两人结婚较晚,孩子才上幼儿园。婚后,邢某因有手艺活,农闲时便外出打工挣钱,而妻子没有工作,除了带孩子外,打牌则成了她的主要“工作”。久而久之,打牌却成了夫妻争吵的主要原因。

为此,夫妻两人曾协议离婚。后来,他们又重归于好,虽然没办复婚手续,但又住到了一起。今年初,邢某为打牌一事,再次与妻子发生激烈争吵。妻子负气回了娘家,邢某怎么劝都不回来。邢某正在气头上,也不去管她。但是没过几天,邢某听别人说,妻子的娘家人正在为妻子介绍对象。邢某感到十分恼火,联想到两人目前的这种紧张关系一直得不到缓解,邢某认定是妻子的家人从中挑拨,便起了报复之心。

今年 3 月 7 日凌晨,邢某携带沾有汽油的塑料袋和一次性打火机等作案工具,悄悄来到不远处的妻子娘家。他将沾有汽油的塑料袋点燃,然后扔至窗户的纱窗上,致使纱窗和屋内的物品燃烧。火情被妻子的家人及时发现后扑灭,未造成严重后果。家中突然失火,妻子娘家感到很奇怪,但是并没有报警。

次日凌晨,邢某见纵火未能达到目的,又再次来到妻子娘家,将一条沾有汽油的裤子点着后扔至窗户的纱窗上。这次火情又被及时发现,没有造成严重后果。经过两次火情,妻子家人已是胆战心惊,当即报案。经侦查,当天邢某就被警方抓获归案。日前,邢某被高淳县检察院以涉嫌放火罪批准逮捕。

前晚与熟人通 话,天亮死在地下室 紫峰大厦 又发生坠楼悲剧

快报讯(记者 杨成)3 月 23 日,紫峰大厦一工人施工时坠楼身亡。昨天,该工地又发生一起悲剧,一名 20 多岁男子死在该工地,目前警方正在调查此事。

昨天上午,鼓楼广场附近的紫峰大厦建筑工地工人上班时,发现地下四层施工面上躺着一名 20 多岁的男子,大家凑上前,才发现男子已经身亡多时,“这人不知道是从几楼摔下来的,事发时没人看见。”

“听说他是安徽人,身上还带了不少钱,是有些离奇。”工人称,“我们工地差不多一千名工人,互相之间哪能都认识,反正他没穿工作服。肯定是收工时出的事,要不怎么没人知道。”

因为本月 23 日紫峰大厦工地刚刚发生过民工坠楼身亡的事故,安监部门昨日闻讯后非常重视,经过对工地 20 多家分包单位人员逐一清查,基本排除了男子是工地工人。工地保安也称没有见到其进入工地。

据了解,该男子身上的手机显示,前天晚上 8 点还与熟人通过电话。

他究竟如何进入工地又坠楼身亡,警方已介入调查此事。



真狮子! 别怕,是标本

在南京师范大学生命与科学系的标本馆内,一只栩栩如生的狮子吸引了记者的镜头。据老师介绍,这是狮子标本,是用一只死亡的非洲狮子皮制作而成的。

快报记者 泱波 摄

“贤内助”收 40 万成“狱内住”

快报讯(通讯员 高彦 记者 马乐乐)丈夫是公务员,却被妻子利用来收受“好处费”,而且一收就是 40 万元。东窗事发后,这名“贤内助”变成“狱内住”。近日,高淳法院依法审结了这起受贿案。

张青、李军(均系化名)夫妇一直是别人眼中艳羡的对象,李军在南京某局后勤服务中心担任副主任,妻子张青则是某市场

的副经理,家庭生活幸福美满。因为丈夫的职务“特殊”,经常有一些人来找夫妻俩办事,但遵纪守法意识较强的张青夫妇都委婉拒绝了。

可到了不惑之年,在各种社会利益的驱动下,张青的思想观念悄悄地发生了变化,看着丈夫手中的权力觉得“不用白不用”,而且自己不是国家工作人员,钱财不经过丈夫之手应该不会

出什么问题。

于是,从 2001 年 6 月起至 2005 年 1 月,张青多次替他人向丈夫提出请托事项,李军则利用自己的职务便利为请托人谋取利益,事成之后请托人前后给张青送去“过节费”或“感谢费”共计 40 万元。去年 9 月,这对夫妇因涉嫌受贿罪被监视居住,之后被移送司法机关。

今年 1 月和 2 月,高淳

县法院两次开庭审理了张青一案。法院认为,张青作为国家工作人员之妻,与丈夫共谋,利用其丈夫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,非法收受他人财物,已触犯刑律,构成受贿罪。鉴于张青案发后的认罪态度等相关情节,依法判决张青犯受贿罪,判处有期徒刑 5 年,并依法追缴所有违法所得,李军则在其他法院被另案处理。